



京賦

學苑出版社

張平子

善曰范睢後漢書曰張衡字平子南陽西鄂人也少善屬文時天下平日久自王侯以下莫不踰侈衡乃擬班固兩都作二京賦因以諷

壬午乃成安帝准聞衡學公車徵拜郎中出爲河
陽太守揚子雲理官平石京文

善曰舊注是者因而留之並於篇首題其姓名其有乖繆臣乃具釋並稱臣善以別之他皆類此

有乖繆臣乃具釋並稱臣善以別之他皆類此

有憑虛公子者

憑依託也虛無也言無有此公子也善曰博物志曰王孫公子皆古人相推敬之辭憑皮冰切

參體休參快言子生於建

戚心志參溢體安驕泰好也善曰聲類曰參多

也泰或謂恆習之恆言習於麗生字也昌氏切小雅曰狃恆也

雅好博古學卒舊史氏

博知古事故學於舊史
舊史太史掌圖典者也

是以多識前代之載

善曰劉向七言曰博學多才言於

公子爲先生言
無此先生也鄭

玄禮記注曰生

余江著

大人在陽時則舒在陰時

則慘此牽乎天者也

陽謂者

唐司馬文正公集

汉唐艺术赋研究

余 江 著

学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汉唐艺术赋研究/余江著. - 北京:学苑出版社,2005.1

ISBN 7-80060-266-4

I. 汉… II. 余… III. 赋 - 文学研究 - 汉代 ~ 唐代
IV. I207.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47040 号

出版发行：学苑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丰台区南方庄 2 号院 1 号楼 100078

网 址：www.book001.com

电子信箱：xueyuan@public.bta.net.cn

邮购电话：010-67674055

销售电话：010-67675512、67602949、67678944

印 刷 厂：永清印刷厂印刷

开本印张：890×1240 32 开本 9.875 印张

字 数：200 千字

版 次：2005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2005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 数：0001—2000 册

定 价：20.00 元

序

喜闻门人余江的博士学位论文《汉唐艺术赋研究》即将出版,欣为小序如下:

中国的书、画、乐、舞、杂技研究,虽多有专著,但利用辞赋有关资料则甚少。余江的论文,涉及了汉唐千余年间的乐、舞、书、画及杂技等三大类五大内容的所谓“艺术赋”,既简要探讨其源流,又深入细致地分析其代表作品,内容至广,头绪繁多,但脉络清楚,评论准确精到,时出新意,文字简炼。此文不仅是辞赋研究领域颇具创意的新著,更有效地丰富了乐、舞、书、画、杂技等艺术史的内容,值得充分肯定。

余江可以说是带着研究兴趣随我攻读博士学位的。入门后,他克服了家庭、生活的许多困难,学习抓得非常紧,从不松懈,如饥似渴地阅读了大量辞赋作品及相关资料,因而论文写得从容不迫,当时是提前数月就完成了书稿,后来又以全票优秀的成绩通过了答辩。

毕业后,余江在学术研究上继续追求,又入南开大学,随罗宗强先生从事博士后研究。后闻其承担了较为繁重的教学和行政工作,不由担心起他的学问能否继续进步。待见其不时仍有新论问世,心下稍宽。今又获悉其学位论文即将出版,更感欣然!

祝余江能在学术道路上不断前行,并为辞赋研究事业做出更多更好的成绩。

龚克昌

2005年3月于山东大学

作者简介

余江,1970 年生,江西余干人。1992 年 7 月,毕业于江西师范大学中文系,获文学学士学位。1997 年 7 月,毕业于陕西师范大学,获文学硕士学位(导师:迟铎先生;方向:先秦两汉文学·经学研究);2002 年 7 月,毕业于山东大学,获文学博士学位(导师:龚克昌先生;方向:中国辞赋史)。现为天津外国语学院校聘教授、汉学院副院长(主持工作),南开大学文学院博士后(合作导师:罗宗强先生),天津师范大学古典文献研究所客座教授。主要从事中国古代文学和文化的研究与教学工作。先后承担国家级项目一项,省部级项目一项,参与著作三部,发表论文十多篇。

目 录

绪论 (1)

乐舞赋

一、音乐赋的滥觞与成型	(7)
(一)概述	(7)
(二)音乐赋的滥觞	(12)
(三)王褒的《洞箫赋》	(25)
(四)马融与蔡邕及其他	(31)
二、音乐赋的丰富	(41)
(一)概述	(41)
(二)嵇康的《琴赋》	(44)
(三)成公绥的《啸赋》	(60)
(四)傅玄、潘岳及萧纲	(71)
(五)《鼓吹赋》和《横吹赋》	(79)
三、音乐赋的外扩和内收	(86)
(一)概述	(86)
(二)乐论赋	(90)
(三)乐曲赋	(93)
(四)乐事赋	(96)

(五)乐器赋及其他	(100)
四、音乐赋的别枝——舞蹈赋	(105)
(一)概述	(105)
(二)傅毅的《舞赋》	(114)
(三)萧纲及顾野王	(121)
(四)唐代“舞蹈赋”中的几种舞蹈	(124)
五、汉唐乐舞赋辑目	(130)

书画赋

一、书法赋的萌芽	(141)
(一)概述	(141)
(二)蔡邕的《笔赋》	(146)
二、书法赋的鼎盛	(149)
(一)概述	(149)
(二)杨泉的《草书赋》	(153)
(三)王羲之与《用笔赋》	(156)
(四)王僧虔的《书赋》	(163)
三、书法赋的收束	(169)
(一)概述	(169)
(二)窦臮与窦蒙——《述书赋》及注	(173)
四、绘画赋的源头	(180)
(一)概述	(180)
(二)王延寿的《鲁灵光殿赋》	(182)
五、绘画赋的出现	(186)

(一)概述	(186)
(二)傅咸的《画像赋》	(188)
六、绘画赋的繁荣	(192)
(一)概述	(192)
(二)《绘事后素赋》	(194)
(三)山水画赋	(198)
(四)人物画赋	(206)
(五)颜色赋	(213)
(六)误笔画赋	(216)
七、附论一:赵良器的《印赋》	(219)
八、附论二:其他类型的书画赋	(222)
九、汉唐书画赋辑目	(224)

杂技赋

一、杂技赋溯源	(227)
(一)概述	(227)
(二)杂技赋源头辨析	(233)
二、杂技赋的形成和发展	(242)
(一)概述	(242)
(二)王粲与邯郸淳——《投壶赋》	(244)
(三)傅玄及其他	(250)
三、杂技赋的成熟和繁盛	(255)
(一)概述	(255)
(二)薛胜的《拔河赋》	(260)

(三) 绳伎赋	(266)
(四) 马伎赋	(270)
(五) 球伎赋	(274)
(六) 檀伎赋	(277)
(七) 其他	(282)
四、汉唐杂技赋辑目	(284)
主要参考文献	(285)
后记	(296)

绪 论

“艺术”是最能体现人类的理想追求和创造精神的社会实践活动之一，是最能反映人类文明程度的标志性的社会现象之一。

哲学家把艺术比作一个家族，这是一个极其形象的比喻，它揭示了“艺术”只是一个普遍的概念，是对人类创造的音乐、舞蹈、书法、绘画、雕塑、建筑、文学、工艺等的总称，这些活动或现象之所以用“艺术”来统称，是因为“艺术”一词反映了它们的共同特点，那就是“美”，或者说能给人带来精神上的愉悦和享受。

但是，19世纪奥地利诗人、剧作家格里尔巴策却说：“对待艺术最有害的行为就是把各种艺术统统包括在一个名称‘艺术’之下。尽管它们有许多共同点，但在所用的手段上、在实践的基本条件上，它们是绝然不同的。”^①这又是针对各门类艺术之间的差异性而言的，不止艺术家经常强调这种差异性，就是不同门类艺术本身在其发展进程中，也总是要尽可能地体现出自身的独特性来，文学艺术就是如此。从理论上看，“艺术”确实应当包括“文学”在内，但“文学”历来是“艺术”的“大宗”，它本身的体系早已确立，甚至俨然超出“艺术”之外了。仅以目前我

^①格里尔巴策语，转引自汉斯立克：《论音乐的美》，北京：人民音乐出版社，1980年，页16注。

国实行的学科目录为证，“文学”是赫然在册的一级学科，而“艺术学”则是单列的二级学科，艺术专业的学位尚要冠以“文学”学位。

无论哲学家和文学家怎样说，可以肯定的一点就是，“文学”和“艺术”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以中国为例，一方面，文学是最早出现的艺术形式之一，文学的艺术思想与其他门类的艺术思想相互影响，共同构成了中国历代艺术思想的丰富内容；另一方面，中国文化传统的精髓更多更突出地体现在文学和艺术之中，使中国的文学和艺术具有了许多共同的独特的美学追求和审美价值，如中庸之道、师法自然、抒情写意等等。

赋是中国古典文学体裁中最古老的品种之一，它肇始于战国，兴盛于两汉，历经魏、晋、南北朝、隋、唐、宋、元、明、清，直至今天，形成了两千余年的源远流长的发展历史，汇成了蔚为壮观的赋文学洪流，不仅在历史上享有文学作品最早被全文采入正史的殊荣，即在今天，也仍以其典雅奥博、艳丽浑厚的特色而被视为古典作品中的“阳春白雪”。赋又是一种颇为独特的文学体裁，仅从艺术角度而言，就不同于先它产生的诗、文，它与音乐脱离，强调铺陈，追求文采，既取诗、文之长，又不为其所掩。无论是对形象思维及艺术技巧的发展，还是对文学语言的推动和影响，赋都达到了空前的地步，其唯美的、追求极至的创作方式甚至被后人视作“为艺术而艺术”而加以批判。其实，综观整个中国文学发展史，可以明显看出，先于赋出现的“诗三百”和诸子散文、历史散文，在体现文学的艺术性方面无疑是非常粗疏和欠缺的，严格地说，这时的“文学”还没有与其他学术性著作区

分开来并成为一门独立的艺术形式。而赋的出现则彻底改变了诗、文在艺术性方面的不足，赋几乎可以说是中国古典文学中最唯美、最讲求艺术的文体之一，至于它的“为艺术而艺术”的倾向，虽然是历代赋的批评者们贬斥赋的原因之一，我们却认为主要是矫枉过正和在追求艺术的道路上几无先例可循而致偏差的结果。只要我们以历史的、客观的眼光来审视赋，就不能否认赋的出现在漫长的中国文学发展长河中具有革命性的意义，正是赋构筑了中国文学艺术觉醒的摇篮，所以龚克昌师在其专著《汉赋研究》中多次提出的“中国文学的自觉始于汉赋”的说法可谓真知灼见。

由于赋文体较诗、文更为自由，从而导致其对客观生活的反映范围更为广泛，几乎无所不及。又由于它的古老，中国古典文学中的不少题材和主题都得以首先出现在赋作中，比如许多艺术门类就多是由赋开始而成为文学关注的对象的。非但如此，更由于赋可以说是最强调艺术性的文学样式，所以在我国古典文学作品中，最多和最集中地反映其他艺术门类的，自然也就非赋作莫属了，差不多从赋文体一产生，有关其他艺术的内容就存在于赋作之中了。而且，赋的注重艺术性及艺术的相通性也对赋家本身提出了特别的要求，历代有名的赋家中就不乏多才多艺的艺术家。那么，在我国，探讨文学与艺术的关系，描绘古代艺术发展的轨迹，追寻更多的能反映艺术思想变迁的佐证，就不能不认真地对历代赋作中为数不少的以艺术为关注对象的作品——我们称之为“艺术赋”——加以仔细的考察和研究。另外，既然赋是最具艺术审美特性的文体，那么，所谓“艺术赋”的

创作,或许可以被视之为一种“以艺术来表现艺术”的行为,这种行为本身就很值得研究。

古代所有的艺术门类几乎都曾先后进入过赋家的创作视野,然而,并非所有这些进入了赋家视野的艺术都有机会以主角的身份在赋作中出现,如建筑、雕塑、工艺等,它们更多的时间只是以片段的形式存在于宫殿赋、游览赋等大赋当中而已。粗略地统计一下,大致只有音乐、舞蹈、书法、绘画、杂技等五个门类的艺术曾经有较多的机会分别成为赋家所关注的主角之一,而得以单独成篇;而且,历代选集、总集、类书或史书在收录赋作时,也只有这五个门类的艺术曾分别作过单列一类赋作的名称。鉴于此,为方便起见,本书就只以表现这五个门类艺术的赋作作为考察和研究的对象。

从文体流变的角度来看,赋至唐代,已历经骚赋、大赋、小赋、俳赋、律赋、文赋等等数变,文体发展已臻成熟而齐备,其后近千年则无非小易,而没有大变。又从艺术赋的成就尤其是上述五个门类的艺术赋的成就来看,汉、唐可谓高峰,后世就只能望其项背了。由此,本书就以自汉及唐这千余年作为研究时段。

又因音乐和舞蹈、书法和绘画分别皆具有天生的亲缘关系,历代收录赋作时,也多有把音乐赋与舞蹈赋合为一类、书法赋与绘画赋合为一类的情况,所以本书大体上分三大部分来写,其一为乐舞赋,其二为书画赋,其三为杂技赋。在每个部分中,则以描述不同时代该门类艺术及其艺术赋创作的概貌为基本的线索,进而集中力量从不同时期抽取重点作品加以详细的分析和探讨,以求获得点面结合之功效。

乐 舞 赋

一、音乐赋的滥觞与成型

(一) 概 述

1. 先秦两汉音乐

音乐艺术伴随着人类的起源和演进而发生、发展，经历了漫长的史前时期和有文字记载的四千余年的文明旅程。中国古代的音乐文化也有着悠久的历史和丰富多彩的内容。

历史文献中提到的远古音乐，如“葛天氏之乐”、“朱襄氏之乐”、“伊耆氏之乐”，皆是对古人音乐文化生活的某些场景的追记；而如《云门》、《咸池》、《韶》之类，则反映了中国古代音乐从一开始就与帝王创业等重大历史事件有着紧密联系的事实。最能体现中国早期音乐成就的当属先民曾经使用过的各种各样的乐器。出土于陕西、甘肃、山东、河南等地的陶埙，是新石器时代的乐器，也是迄今为止所发现的人类历史上最古老的乐器。众多的出土文物及甲骨文献证明，到商代时，乐器已经相当丰富了，除陶埙外，吹奏乐器还有骨哨、骨笛、簾、龠等，打击乐器有鸣球、土鼓、陶钟、陶铃、石磬、编钟、编磬、铙等，甚至还出现了丝弦

乐器^①。非只如此,从这些乐器来看,当时的乐律发展水平也已达到相当高的程度,商代后期的人们大概已经掌握了十二律的乐律知识。

周代的音乐又有了很大的发展。除钟、鼓、鼙、磬、柷、敔等打击乐器外,笙、箫、篪、管、龠等管乐器,琴、瑟等弦乐器,也已颇为丰富,各器又以形制大小而分若干种,名目至繁,其中尤以弦乐器为最复杂。又按制作材料的不同,把乐器分为“金、石、土、木、匏、革、丝、竹”八大类,称为“八音”。乐律方面,十二律、五声体系、七声音阶、竹管定律、三分损益法等理论已经很是完善。出土的战国初年曾侯乙墓中的一套编钟共有六十五件,堪称当时音乐最高成就的代表。而几乎整个春秋战国时期的音乐作品,从曲调、曲式到歌词的内容、情调、结构等诸多方面的情况,都在《诗经》、“楚辞”中得到了如实的反映和保存。对音乐美学问题的探讨和阐述也起于这个时代,孔子关于音乐的许多言论及荀子的《乐论》是为代表,且对后世影响极大。

秦代统治者对音乐之事进行的管理开始趋于专门化,设置太乐令、太乐丞及乐府令、乐府丞^②。西安秦始皇陵曾出土一件铜钟,上铸“乐府”二字,可证秦时确有此官署。汉承秦制,朝廷也设有“太乐”和“乐府”两个音乐机构,前者掌雅乐,后者掌俗乐。《汉书·礼乐志》记汉武帝元鼎四年(公元前113年)定郊祀之礼,祭后土于汾阴,“乃立乐府,采诗夜诵,有赵、代、秦、楚

^①甲骨文“乐”字象木板上张着丝弦,有学者认为它或许原本就是一种弦乐器。

^②见《通典》卷二十五。